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的回复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关于对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提出的相关财务问题，本所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了认真讨论、核查，现对有关问题解释说明如下：

为表述清楚，下文中，以下简称具有特定含义：

立中股份	指	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立中有限	指	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新加坡立中	指	LiZhong Wheel Group Ltd.（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曾为“中国车轮控股有限公司”、“新加坡中国车轮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伯克利	指	Berk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BVI）
立中投资	指	Li Zhong Investment Ltd.（BVI）
慧景公司	指	Clever View Limited（BVI）
天津企管	指	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定车轮	指	保定市立中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秦皇岛车轮	指	秦皇岛立中车轮有限公司
天津锻造	指	天津立中锻造有限公司（原天津立中嘉世通锻造轮毂有限公司）
新泰车轮	指	New Thai Wheel Manufacturing Co., Ltd.（泰国注册）
四通新材	指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合金	指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保定安保能	指	保定安保能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秦皇岛美铝	指	秦皇岛开发区美铝合金有限公司
山内煤炭	指	河北山内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秦皇岛新轻	指	秦皇岛新轻车轮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第5题、预案披露，立中股份与整车制造企业配套供货的合作期限主要取决于配套车型的生命周期。2017年，立中股份的营业收入为51.71亿元，净利润为3.18亿元，同比分别上升28.27%、7.29%，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速远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并且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速远低于收入增速。（1）请你公司结合立中股份及同行业经营情况，说明立中股份业绩增速高于同行业的原因，以及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长率远低于收入增速的合理性；（2）请你公司结合配套车型的销售情况，说明立中股份业绩增速较快的合理性；（3）请你公司结合配套车型所处的生命周期，说明立中股份业绩预测的可实现性。

答复：

一、请你公司结合立中股份及同行业经营情况，说明立中股份业绩增速高于同行业的原因，以及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长率远低于收入增速的合理性。

（一）立中股份业绩增速高于同行业的原因

2017年立中股份及其同行业上市公司业绩情况如下：

项目		万丰奥威	跃岭股份	今飞凯达	迪生力	立中股份
营业收入	金额	1,017,722.68	78,254.60	258,029.51	78,101.80	517,113.48
	变动率	7.29%	21.68%	12.47%	8.19%	28.27%
净利润	金额	99,982.07	1,592.94	6,340.33	1,501.10	31,770.10
	变动率	-7.63%	-64.84%	-16.56%	-71.53%	7.29%

数据来源：巨潮资讯

1、万丰奥威

万丰奥威主要经营包含汽轮和摩轮在内的铝合金轮毂、环保达克罗涂覆以及轻量化镁合金业务等业务；其中，2017年汽车铝合金轮毂营业收入占比为45.74%，较去年增长16.69%，除此之外，其他占比较大的镁合金压铸业务（占比25.89%）和摩托车铝合金轮毂业务（占比18.61%）营业收入分别较去年下降9.44%和增长19.43%，因此受各类业务营业收入增加或减少的综合影响，2017年万丰奥威营业收入总体增速7.29%。立中股份主要经营汽车轮合金轮毂，2017年营业收入增速28.27%，高于万丰奥威相应的汽车铝合金轮毂增速，主要系双方客户结构不同所致。

万丰奥威2017年汽车铝合金轮毂业务收入增长16.69%，立中股份业务增长28.27%主要原因是：（1）对吉利汽车2017年销售额同比上年增长41,791.68万元，增长比例为

81.17%；(2)对丰田通商2017年销售额同比上年增长26,129.18万元，增长比例为93.91%；
(3)对通用汽车2017年销售额同比上年增长16,636.84万元，增长比例为63.69%。

受研发投入加大、英国脱欧导致国外子公司订单下降、清洁生产煤改气、设备调试试生产、调高员工薪酬福利和绩效等因素的影响，万丰奥威重要的全资子公司万丰镁瑞丁控股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轻量化镁材料）和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净利润较去年下降40%以上，导致2017年万丰奥威净利润小幅下滑；而立中股份主要经营汽车轮合金轮毂业务，受2017年汽车铝合金轮毂增长较快的影响，当年净利润增长7.29%。

2、跃岭股份

跃岭股份主要经营汽车铝合金轮毂，与立中股份主营业务产品基本相同，但跃岭股份主要以国际售后改装市场（AM市场）为核心，而立中股份主要以国内外整车市场（OEM市场）为核心，双方服务的下游市场存在显著不同。

2017年，受益于俄罗斯、日本市场的增长以及国内主机市场的有效拓展，跃岭股份实现营业收入78,254.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68%。

受2017年电解铝市场价格的整体上涨和销售价格调整的滞后性以及毛利率较低的汽车低压轮销售占比上升的影响，跃岭股份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4.33%；随着销售业务的快速增长，跃岭股份当期销售费用增长26.45%；2016年和2017年跃岭股份出口收入约占86%以上，出口结算币种以美元为主，受2016年人民币贬值和2017年人民币升值的影响，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损益使得2017年财务费用较2016年大幅增加2,879.36万元；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2017年跃岭股份净利润大幅下降。

2017年，受原材料上涨和价格调整的滞后性以及下游客户结构的变化，2017年立中股份综合毛利率约下降2.61%，2016年和2017年立中股份国外销售收入占比在40%以上，相对于跃岭股份来说，汇率波动对其当期经营业绩的影响来说较小，加之公司根据汇率变化进行了远期结售汇操作，进一步降低汇率变动对其经营业绩的影响；随着立中股份销售业务的快速增长，净利润也随之增长。

3、今飞凯达

今飞凯达主要经营汽车和摩托车铝合金轮毂，其中汽车铝合金轮毂销售面向OEM市场（2016年约占69%）和AM市场（2016年约占31%）；在OEM市场，今飞凯达主要客户包括长安汽车、东风汽车、神龙汽车等；在AM市场，今飞凯达产品覆盖北美、

欧洲、日本、俄罗斯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而立中股份主要服务 OEM 市场，AM 市场占比非常小（5%以下），在 OEM 市场上，立中股份的主要客户包括吉利汽车、现代汽车、长城汽车、丰田通商、通用汽车、宝马汽车和菲亚特克莱斯勒等。由此可见，立中股份的市场结构和客户结构与今飞凯达存在明显区别。

2017 年今飞凯达营业收入增长 12.47%，其中汽车铝合金轮毂销售增长 8.20%，摩轮和电轮销售增长 25.24%；同期，立中股份营业收入增长 28.27%，增速高于今飞凯达汽车铝合金轮毂，主要是由于立中股份下游客户汽车销量增长，2017 年立中股份对吉利汽车、通用汽车和丰田通商三个客户的销售金额分别同比增长 81.17%、63.69%和 93.91%，带动立中股份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2017 年今飞凯达净利润下降 16.56%，而立中股份净利润增长 7.29%，主要原因：受坏账准备计提的增加，2017 年今飞凯达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591.21 万元，受立中股份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坏账准备计提减少的影响，2017 年立中股份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2,510.19 万元；为降低 2017 年人民币汇率和铝价大幅波动的不利影响，立中股份根据实际情况对汇率和铝价采取了套期保值等措施，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 1,304.98 万元，而同期今飞凯达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 9.78 万元；此外，受 2017 年外协产品和以 FOB 计价的产品销售增长较快，占比上升的影响，立中股份运费有所下降，导致当期销售费用增速低于营业收入，进而促进净利润有所增长；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立中股份净利润增长 7.29%，而今飞凯达净利润下降 16.56%。

4、迪生力

迪生力主要经营汽车车轮和轮胎，面向国际 AM 市场销售，大部分客户来自于美国市场，与立中股份经营汽车铝合金轮毂并主要服务国内外 OEM 市场存在显著不同，双方市场结构的巨大差异导致客户结构存在显著不同。

2017 年，迪生力营业收入增长 8.19%，其中车轮销售收入下降 3.24%，车轮销量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受美国移民政策的影响，单价较高的电镀车轮销售量较上年下降了 20.93%。而同期，在下游客户汽车销量增长的带动下，立中股份营业收入增长 28.27%。

由于迪生力产品主要销往美国等地，以美元计价，2017 年人民币升值产生较大的汇兑损失；2017 年 12 月，美国政府将企业税税率从原来的 35%降到 21%，导致迪生力 2017 年国外子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所得税费用增加；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迪生力当期净利润下降 71.53%；2016 年和 2017 年立中股份约有 40%以上的产品出口至国外，

相对于迪生力，其受汇率波动影响较小，加之下游客户订单的快速增长，净利润当期增长 7.29%。

（二）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长率远低于收入增速的合理性

2017 年和 2016 年，立中股份营业收入、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长率
营业收入	517,113.48	403,137.56	28.27%
销售费用	23,727.78	21,209.24	11.87%
管理费用	37,965.18	32,030.38	18.53%

从上表可以看到，2017 年立中股份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增速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速。

1、销售费用

2017 年，立中股份销售费用为 23,727.78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11.87%，其增速低于当期营业收入，主要受运费下降 5.95% 的影响。当期运费下降主要原因：

（1）2017 年，在我国电解铝供给侧改革叠加环保政策，以及原材料成本持续攀升等因素的带动下，电解铝价格上涨，从 2016 年 10,680.85 元/吨涨到 2017 年 12,339.99 元/吨，涨幅为 15.53%；立中股份汽车轮毂销售定价采用“原材料+加工费”的方式，与下游客户约定定期根据电解铝的市场价格进行调整；随着 2017 年电解铝价格的上涨，单位产品的销售价格也随之增加，由此导致营业收入快速增长，而运输费用根据双方事先约定的方式确定，与原材料价格不存在联动效应，相对固定。

（2）2017 年，外协产品销售收入为 103,837.39 万元，增速高于当期整体营业收入的增速且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进一步提升；在外协产品销售中，外协厂根据立中股份的要求，将产品运送至其指定地点，相关运输安排和费用由外协厂承担，因此，外协产品销售规模快速增长，不会导致运费的增加。

（3）立中股份国外销售业务以 FOB、FCA 和 DDP 为主，三者合计占国外销售收入的比重均在 87% 以上，在 FOB 计价模式下，立中股份承担从工厂库到天津港的运输费用，相对于分散在国内各地的国内客户来说，运输费用相对较低；而在 DDP 和部分 FCA 计价模式下，立中股份承担从工厂库到海外客户指定地点的运输费用，相对于 FOB 计价和国内销售来说，运输费用较高；随着立中股份对海外现代汽车、丰田通商和菲亚特汽车销售规模的增长和对克莱斯勒销售有所下降的影响，FOB 占国外销售收入的比重进一步增长，DDP 占国外销售收入的比重下降，上述因素导致运费增速低于营业收入增速。

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2017 年运费较 2016 年有所下降。

2、管理费用

2017 年立中股份管理费用增长 18.53%，略低于当期营业收入增速，2017 年立中股份研发投入、业务招待费等快速增长；由于职工薪酬具有刚性，具有地域性特征，尽管逐年增长，但其增幅与立中股份的业绩并非完全挂钩，因此 2017 年职工薪酬增幅略低于营业收入；中介机构费用、咨询服务费和开办费系立中股份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和战略选择产生的，与公司业绩并不存在必然联系，无形资产摊销、低值易耗品相对于公司经营业绩来说固定，因此前述管理费用明细项目增幅低于营业收入；综上所述，2017 年立中股份管理费用符合实际经营情况。

（三）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 了解立中股份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生产与仓储循环涉及的内部控制，对关键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
2. 取得客户销售合同、结算单、报关单、提单，结合立中股份收入确认政策，核查立中股份是否按照相关政策确认收入，核查报告期对客户的信用政策是否存在异常变化。
3. 取得立中股份销售收入明细账、应收账款、预收账款明细账并将应收账款、预收账款借方发生额与营业收入进行分析比较。
4. 对客户销售额及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对于未回函客户的销售额和余额实施替代测试，并对期后收款情况进行检查。
5. 对主要销售客户进行实地走访，现场观察客户的办公场所及人员情况，访谈客户主要负责人或采购业务负责人，了解其下游客户分布情况，了解客户向立中股份采购产品的周转情况，了解是否存在超越正常商业合作关系的关联关系等。
6. 取得境外客户征信报告等资料，检查境外客户的基本情况、财务信息、信用评级等信息，确认交易的真实性。
7. 取得海关出口数据资料，将销售记录与出口报关单、提单、发货单、销售合同、发票等单据进行核对。

8. 将外销收入与免抵退税申报表核对，结合收入确认原则，检查出口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9. 查阅并获取立中股份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明细表，计算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占比对比，分析立中股份收入、费用的变动趋势、比例关系。

10. 执行细节测试，检查相关的原始凭证发生的金额是否真实，与账面记载是否相符，账务处理是否正确。

11. 对费用执行截止性测试，核查费用是否存在跨期情形。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会计师核查，由于立中股份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在业务结构、市场结构、客户结构存在差异，立中股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速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具有合理性，符合立中股份实际经营情况；受铝价上涨、外协占比以及客户结构的变化，2017年运费有所下降，导致销售费用的增速低于营业收入增速，具有合理性；由于管理费用具有相对固定的特点，加之部分费用发生具有不确定性，导致管理费用增速低于当期营业收入增速，具有合理性。

二、请你公司结合配套车型的销售情况，说明立中股份业绩增速较快的合理性；

（一）2017年较2016年，立中股份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

主要客户	2016年销售金额	2017年销售金额	2017年较2016年销售增长额	主要增长原因
长城汽车、吉利汽车、上汽集团、现代汽车、起亚汽车、马自达汽车、丰田通商、菲亚特汽车、通用汽车、克莱斯勒、宝马汽车	372,531.19	474,953.80	102,422.61	①2017年，立中股份对吉利汽车销售93,279.21万元，同比上年增长41,791.68万元；②2017年，立中股份对丰田通商销售53,951.63万元，同比上年增长26,129.18万元；③2017年，立中股份对通用汽车销售42,795.65万元，同比上年增长16,636.84万元；2017年，立中股份对吉利汽车、丰田通商和通用汽车三个客户的销售金额同比上年共增加84,557.70万元。

由上表可知，2017年，立中股份对吉利汽车、通用汽车及丰田通商三个客户的销售

总金额同比上年共增加 84,557.7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总增长额 113,975.92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2016 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4.19%。因此，立中股份 2017 年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达到 51.71 亿元和 3.18 亿，同比上年分别上升 28.27%、7.29%的主要原因为：2017 年，立中股份对吉利汽车、丰田通商及通用汽车三个客户的销售金额较 2016 年大幅增长。

（二）2017 年较 2016 年，立中股份对吉利汽车、通用汽车及丰田通商三个客户销售金额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1、2017 年较 2016 年，立中股份对吉利汽车销售金额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2017 年，立中股份对吉利汽车销售金额为 93,279.21 万元，较 2016 年上涨 81.17%，销售增长主要来自于下述车型的销量增长：

客户	2016 年配套主要车型	2016 年车型销量	2017 年配套主要车型	2017 年车型销量（万辆）	2017 年车型销量较 2016 年销量的增长比例
吉利汽车	博越 SUV	10.91	博越 SUV	28.69	163.00%
	帝豪 EC7	22.38	帝豪 EC7	25.02	11.80%
	吉利远景	13.77	吉利远景	14.50	5.31%
	远景 SUV	4.94	远景 SUV	12.70	156.95%
	帝豪 GS	6.05	帝豪 GS	15.06	148.81%

数据来源：车主之家

由上表可知，立中股份配套吉利汽车主要车型中的博越 SUV、远景 SUV 和帝豪 GS 的 2017 年销量同比上年大幅增长，涨幅高达 140%~170%。即 2017 年博越 SUV、远景 SUV 和帝豪 GS 销量大幅增长，导致吉利汽车对立中股份采购额大幅增加。

2、2017 年较 2016 年，立中股份对丰田通商销售金额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2016 年及 2017 年，立中股份对丰田通商的主要配套车型及其销量情况具体如下：

客户	2016 年配套主要车型	2016 年车型销量（万辆）	2017 年配套主要车型	2017 年车型销量（万辆）	2017 年车型销量较 2016 年销量的增长比例
丰田通商	CX-3（日本、泰国）	13.62	CX-3（日本、泰国）	13.67	0.37%
	-	-	CX-5（日本、泰国）	38.71	2016 年底新增配套丰田通商的主要车型。

数据来源：上述车型销量数据来源于 Marklines 全球汽车信息平台。

由上表可知，立中股份配套丰田通商销售规模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为：立中股份新增对 CX-5 车型（日本、泰国）的配套于 2016 年底开始批量供货。

3、2017 年较 2016 年，立中股份对通用汽车销售金额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1) 立中股份对通用汽车销售金额的大幅增长主要来自于对北美和欧洲市场的销售增长

2016 年和 2017 年，立中股份对通用汽车（国内市场）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15,256.43 万元和 16,858.03 万元，销售增长额及涨幅较小。同期，立中股份对通用汽车（北美、欧洲市场）销售的金额分别为 3,314.10 万元和 22,427.70 万元，销售增长额和涨幅分别高达 19,113.60 万元和 576.74%。

(2) 立中股份对通用汽车（北美、欧洲市场）销售金额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2016 年及 2017 年，立中股份对通用汽车（北美、欧洲市场）的主要配套车型及其销量情况具体如下：

客户	2016 年配套主要车型	2016 年车型销量	2017 年配套主要车型	2017 年车型销量（万辆）	2017 年车型销量较 2016 年销量的增长比例
通用汽车（北美、欧洲市场）	-	-	Chevrolet Traverse	13.16	2017 年新增配套通用汽车的主要车型。
	-	-	Buick Enclave	5.30	2017 年新增配套通用汽车的主要车型。
	Chevrolet Colorado	13,04	Chevrolet Colorado	14.47	10.97%

数据来源：上述车型销量数据来源于 Marklines 全球汽车信息平台。

由上表可知，立中股份配套通用汽车（北美、欧洲市场）销售规模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为：立中股份新增对 Chevrolet Traverse 和 Buick Enclave 车型的配套于 2017 年开始批量供货。

(三) 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 1、获取报告期销售收入明细表，分析客户收入金额及占比变动情况。
- 2、通过行业网站等，获取主要客户终端汽车市场销量情况，并与账面收入变动情况进行比较。
- 3、询问立中股份管理层，访谈销售业务负责人，了解并获取立中股份产品对应的车型的销售情况。

4、查看立中股份主要配套车型及销量情况，计算该车型对立中股份产品的需求量及总需求量，核查立中股份产品销量与车型销量是否配比。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会计师核查，各主要车型销量变动与立中股份相关销售数量匹配，业绩增长合理。

三、请你公司结合配套车型所处的生命周期，说明立中股份业绩预测的可实现性。

（一）立中股份配套主要客户的主要车型剩余供货周期较长

截止 2018 年 5 月 31 日，根据立中股份获取合同订单及客户相关车型的生产计划，立中股份主要客户产品应用的主要车型的计划生命周期情况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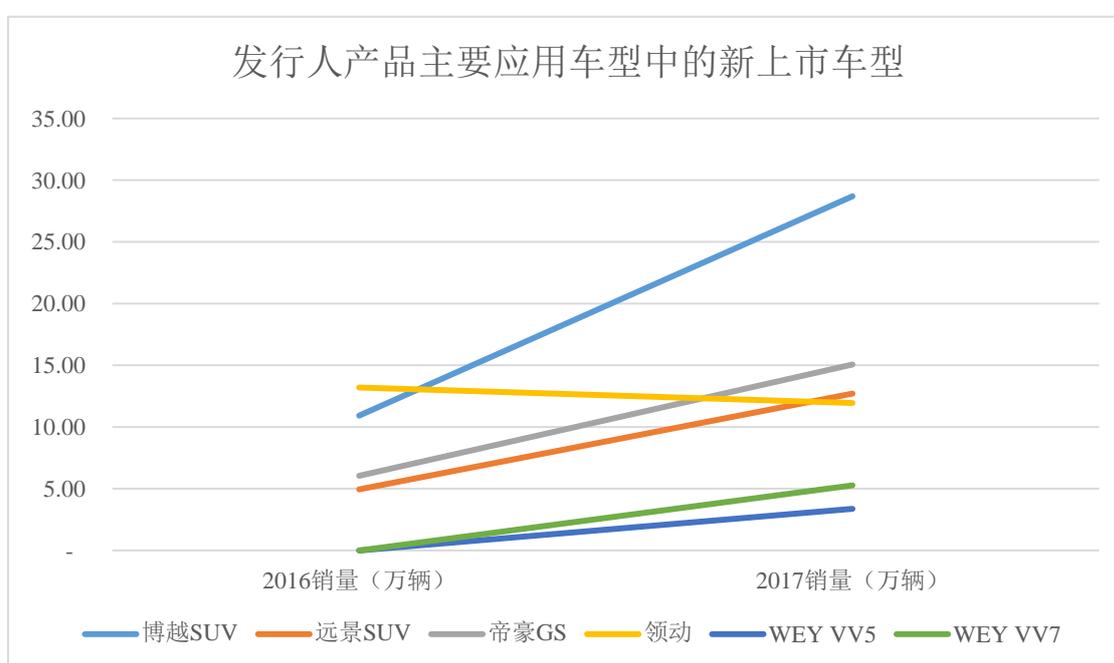
序号	客户	立中股份主要配套车型	配套车型更新换代日期(立中股份配套该车型项目结束日期)
1	吉利汽车	博越 SUV	2022 年 12 月
		远景 SUV	2021 年 12 月
		帝豪 EC7	2022 年 12 月
		帝豪 GS	2024 年 12 月
		吉利远景	2020 年 12 月
2	现代汽车	i20	2020 年 12 月
		i10	2025 年 6 月
		领动	2021 年 2 月
		ix35	2023 年 10 月
		Sonata	2019 年 6 月
		途胜	2021 年 9 月
		Elantra	2020 年
3	通用汽车	Chevrolet Traverse	2020 年 6 月
		Buick Enclave	2020 年 6 月
4	长城汽车	H6	H6、H2、风骏、WEY VV5 和 WEY VV7 为长城汽车旗下的主力车型；立中股份供应该客户的配套车轮项目暂无明确结束期，且长城汽车也未公布上述车型的停产日期。
		H2	
		风骏	
		WEY VV5	
		WEY VV7	
5	丰田通商	CX-5（日本、泰国）	2021 年 1 月
		CX-3（日本、泰国）	2021 年 1 月

由上表可知，除“Sonata”车型外，立中股份产品应用的主要车型的剩余供货期均在2年以上，即立中股份未来业绩可持续性和稳定性较强。

（二）根据相关车型的历史销售数据，推出立中股份产品应用的主要车型的所处生命周期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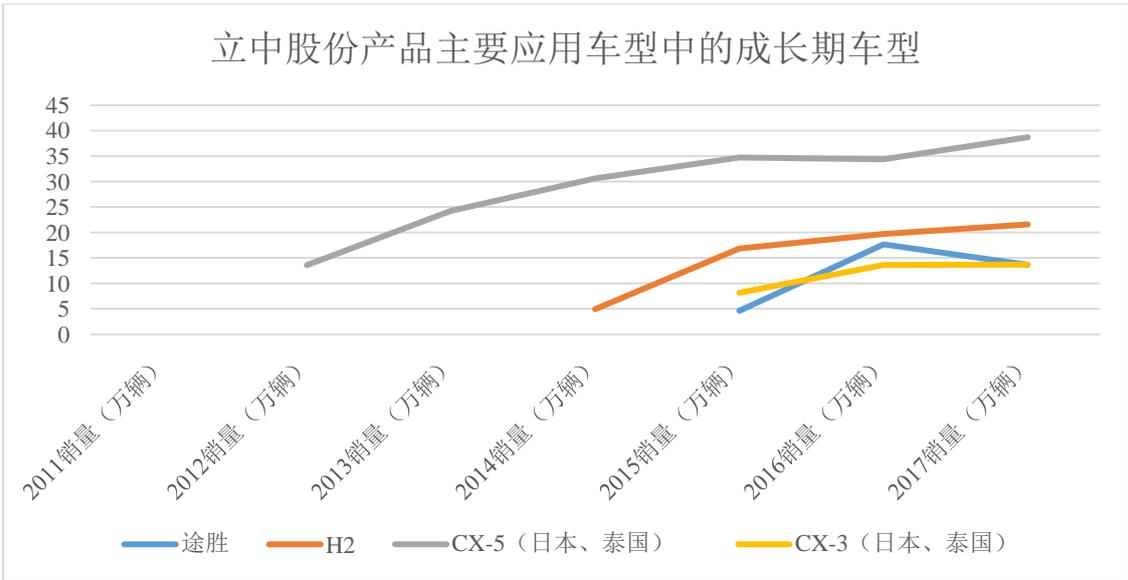
截止2018年5月31日，立中股份产品应用前五大客户的主要22款车型中，新上市车型为6款，成长型车型为4款，成熟型车型共8款，衰退型车型共4款，情况具体如下：

1、新上市车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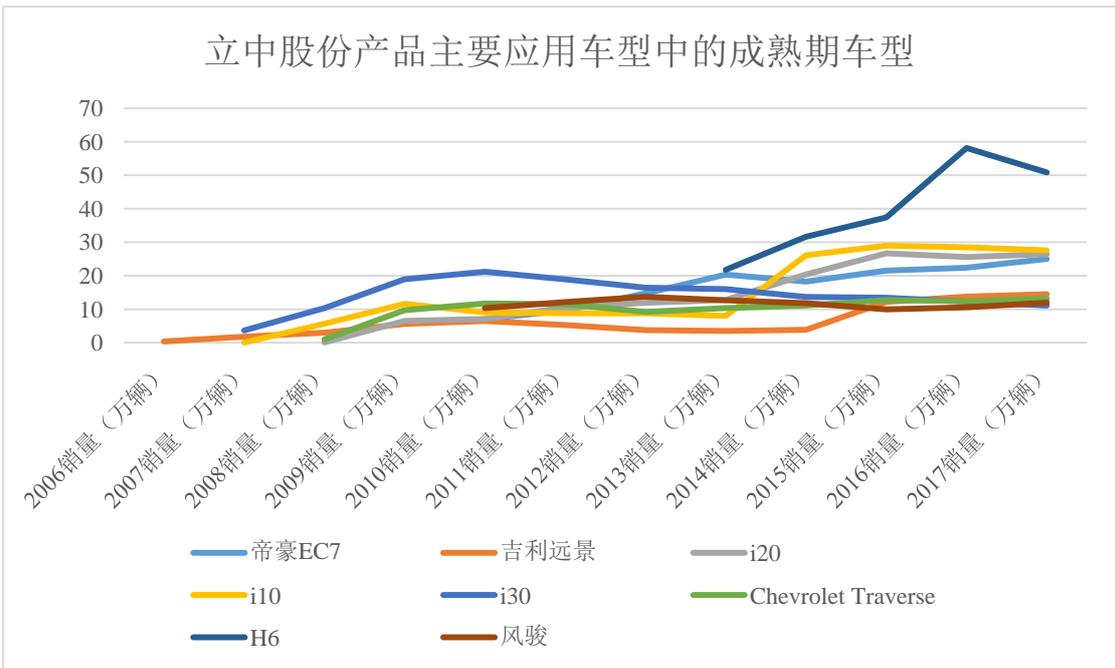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上述车型销量数据来源于 Marklines 全球汽车信息平台及网络公开数据。

2、成长型车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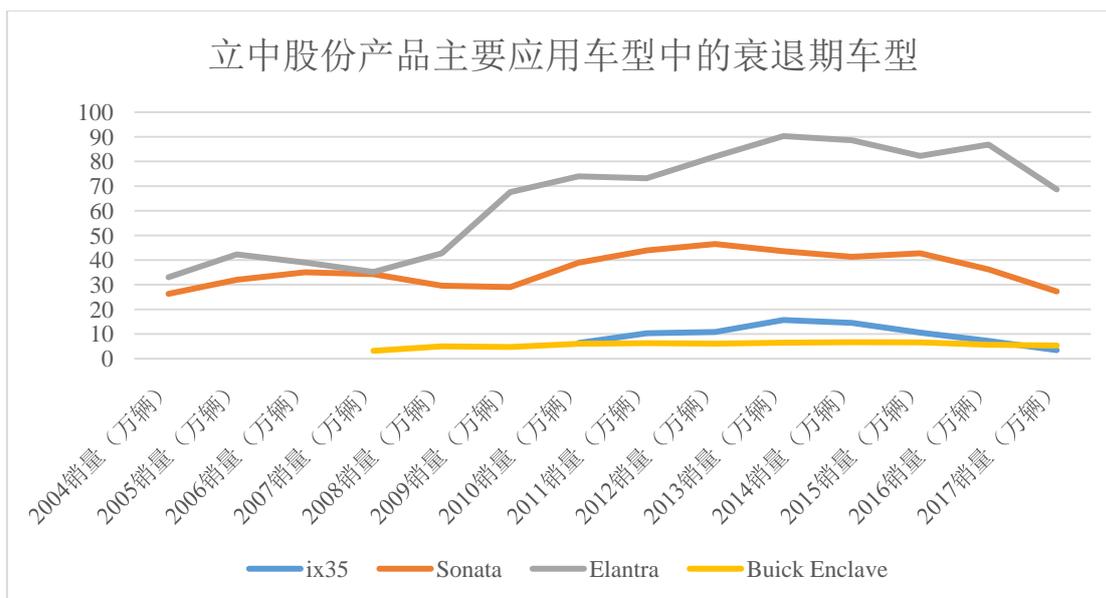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上述车型销量数据来源于 Marklines 全球汽车信息平台及网络公开数据。

3、成熟期车型



数据来源：上述车型销量数据来源于 Marklines 全球汽车信息平台及网络公开数据。

4、衰退期车型



数据来源：上述车型销量数据来源于 Marklines 全球汽车信息平台及网络公开数据。

综上，立中股份产品主要应用车型中，新上市或成熟型车型占主要部分，属于处于衰退期的车型占比较小（占比仅为 18.18%）。立中股份产品主要应用车型中处于不同生命周期车型的占比结构较为健康、合理，车型生命周期性因素总体看来对立中股份的产品销售波动性影响较小，有效保障了立中股份未来配套销售业绩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三）立中股份拟配套项目储备情况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立中股份主要拟配套项目及其所处阶段情况具体如下：

拟配套项目	所处阶段
吉利 SX12、福特 Ranger、长安福探险者、林肯领航员、远景 X3-2019 款、远景 SUV-2019 款、欧宝 ep2jo、起亚索兰托-2019 款、领动改款、索那塔 10 代、现代 i20 新款等车型	第一阶段 图纸、造型确认
宝马新 2 系、宝马 X2、欧宝 KO-insignia Country Tourer、雪弗兰 EQUINOX(雪弗兰探界者)、东风雷诺新科雷傲、东风雷诺卡宾、东风雷诺 Espace、沃尔沃 P319、吉利缤瑞、蔚来汽车 ES6、威马汽车 EX5 等车型	第二阶段 模具开发与试做
克莱斯勒 Ram 2500、克莱斯勒 Wrangle Rubiconr、日产尼桑 Titan XD、雪弗兰 Silverado(雪弗兰科沃滋)、宝马 3 系、宝马 X6、宝马 X7、奥迪 A4L、北美现代 Elantra(ADA/FL)、现代 ix25-2019 款、现代 i30 运动版、新途胜、现代 i10 新款、北美通用 CRUZE、东风本田思铭 DE1 电动车、东风雷诺风朗电动车、吉利 MPV、吉利 DNL-5 车型、吉利博越-2019 款、蔚来汽车 ES6、MG ZS 等车型	第三阶段 送样、试装

由上表可知，除现有供货项目外，立中股份已获取的拟配套项目储备充足，具备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此外，未来随着宝马、奥迪、沃尔沃、林肯等高端配套项目的量产供货，立中股份的盈利能力和盈利质量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 询问管理层，访谈销售业务负责人，了解与客户合作模式、合作关系的稳定性及产品生命周期特点。
2. 了解并获取立中股份主要配套车型对应的生命周期。
3. 获取客户订单情况明细表，查看客户订单情况与配套车型所处的生命周期是否匹配。
4. 获取立中股份拟配套项目储备情况。

（五）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会计师核查，立中股份配套主要客户的主要车型剩余配套周期较长，产品主要应用车型中处于不同生命周期车型的占比结构较为健康、合理，立中股份未来业绩具有可实现性。

第6题、预案披露，立中股份在客户周边设立外部仓库，以避免因物流周期及其他运输因素，造成整车制造企业断线的情况。立中股份在客户到第三方物流库提货且商品检验合格后，确认结算数量。（1）请你公司说明立中股份外部库存是否账实相符，存货库龄分布是否存在异常，存货减值是否充分；（2）请你公司说明立中股份近两年一期外部库存商品销售的收入确认依据是否充分，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销售回款账期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答复：

一、 请你公司说明立中股份外部库存是否账实相符，存货库龄分布是否存在异常，存货减值是否充分。

（一）对外部库存是否账实相符的核查

立中股份针对外部库存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指定相关业务人员专门负责管理，对盘点方式、方法、注意事项进行了规定；聘请了第三方提供仓储管理服务并签订了相关服务协议，约定双方权利义务；根据相关内控制度，立中股份定期、不定期组织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及其第三方对外部库存进行了盘点。

四通新材取得了立中股份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相关服务协议以及盘点记录，聘请了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立中股份按照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进行尽职调查，执行相关的核查程序；经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立中股份外部库存账实相符。

（二）存货库龄分布是否存在异常

立中股份客户主要为国内外汽车厂，国内外汽车厂实行零库存的管理方式，原则上不事先采购汽车零部件以备生产，而是根据其短期生产计划，随时从上游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事先在其周围储备零部件的仓库中提货，而且汽车厂对车轮供应商供货及时性要求非常高；因此，立中股份不仅需要在工厂库保持一定的库存，还需要事先在各大汽车厂周边储备一定规模的库存；报告期内，立中股份国外销售占比在 40% 以上，由于海外销售距离较远和一般采用海运的方式，相对于国内销售来说，立中股份需要多预备一定规模的库存来应对长时间的海运。

一般来说，公司通常根据订单规模和紧急程度组织生产与发货，同时结合客户销售周期及公司自身产能限制等情况，合理安排备货规模；正常情况下，公司主要产品国内销售周期平均约为45天；考虑到国外销售运输距离远且海运方式较慢以及不同贸易条件销售收入确认时点等因素，公司产品国外销售周期平均约为75天左右，综合来看，外部库存周转期2-3个月是合理的且符合实际经营情况。

2018年5月末和2017年末以及2016年末，立中股份外部库存库龄情况如下：

库龄	2018年5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3个月以内	44,900.10	93.79%	47,957.53	92.26%	27,684.24	89.51%
4-6个月	2,170.89	4.53%	2,923.34	5.62%	1,769.59	5.72%
7个月-1年	784.98	1.64%	1,086.59	2.09%	1,449.28	4.69%
1年以上	17.93	0.04%	11.47	0.02%	27.09	0.09%
合计	47,873.90	100.00%	51,978.94	100.00%	30,930.2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到，2016年末、2017年末以及2018年5月末，3个月以内库龄占比分别为89.51%、92.26%和93.79%，3个月以内库龄的产品是立中股份外部库存的主要组成部分。随着立中股份承接的下游订单越来越多，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外部库存周转越来越快，3个月以内库龄占比持续上升。4个月-1年的车轮占比较低，库龄较长的原因：为保证及时交货，立中股份一般较订单规模多生产一定比例的车轮，一方面考虑到生产过程中的报废和海外运输周期较长，另一方面，由于公司售后周期较长，为及时提供售后服务，公司需要预先储备一定量的车轮。

（三）存货减值是否充分

立中股份期末根据库存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四通

新材获取了立中股份期末存货减值测试结果并聘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存货减值进行核查。

（四）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 获取借出库存货明细表，并与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
2. 了解并执行与存货管理相关控制测试。
3. 对借出库实施存货监盘程序，关注是否账实相符、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出售和使用的存货。
4. 对借出库存货实施函证程序，函证要素包括数量、状态、是否有留置权等。
5. 获取借出库存货库龄表，分析库龄分布情况、存货周转率变动、存货余额变动情况。
6. 选取库龄较长的存货，询问管理层，获取销售合同和采购合同，评价其可变现净值并确定是否存在跌价准备。
7. 结合存货监盘程序，复核存货跌价准备是否计提充分。

（五）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会计师核查，立中股份外部库存账实相符，外部存货库龄分布不存在异常，外部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不需要计提跌价准备。

二、请你公司说明立中股份近两年一期外部库存商品销售的收入确认依据是否充分，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销售回款账期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一）立中股份近两年一期外部库存商品销售的收入确认依据是否充分，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立中股份外部库存相关产品收入确认流程如下：

序号	内容
1	立中股份与客户签订合同，客户下发订单，立中股份组织生产；
2	根据双方约定，将车轮运送至第三方物流库（或客户指定仓库）；
3	客户根据其需求情况，到第三方物流库（或客户指定仓库）提货，经客户检验合格后，双方确认结算数量；

4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价方式，立中股份与客户事先确定结算价格，在立中股份同时满足货物交付给客户且验收合格、产品销售收入和相关成本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的条件时，立中股份根据结算价格和结算数量，确认收入
5	客户根据合同或双方约定支付货款

收入确认依据为客户定期出具的结算数量单据和合同事先约定的定价方式，该结算数量系客户提货并验收合格的数量且与外部库存记录和立中股份存货记录存在勾稽关系，同时，根据行业惯例和双方约定，该结算数量单据的出具意味着产品销售收入和相关成本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因此，外部库存的收入确认依据充分、合理，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二）销售回款账期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立中股份执行的信用政策如下：对于国内配套客户，立中股份执行 60-120 天信用期，付款方式为承兑汇票或银行电汇。对于国外配套客户，立中股份执行 60-150 天信用期，付款方式为银行电汇。零售客户销量占比小，一般为预付货款形式，部分规模较大零售商信用期为 30-60 天，付款方式为电汇。

四通新材查看了报告期内立中股份关于信用政策和应收账款管理的相关制度、查阅了立中股份与主要客户签订的业务合同和相关订单，聘请了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前述情况和重要客户的回款情况进行了检查，经核查，信用政策和对主要客户信用期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2017 年和 2016 年立中股份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其同行业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天

项目	万丰奥威	跃岭股份	今飞凯达	迪生力	平均值	扣除迪生力平均值	立中股份
2017 年	65.65	72.13	60.63	27.82	56.56	66.14	76.84
2016 年	59.35	75.88	58.49	25.17	54.72	64.57	84.69

数据来源：2017 年和 2016 年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来源于上市公司公告。

回款天数=365/应收账款周转率

按照使用对象分类，汽车零部件行业一般分为向汽车整车制造商供应的整车市场（OEM 市场）及零部件维修、改装的售后服务市场（AM 市场）。OEM 市场规模主要与汽车增量直接相关，汽车零部件企业主要面对各大汽车厂，生产经营具有批量化、规模化、集约化等特点，加上汽车厂在 OEM 市场话语权较强，因此 OEM 市场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应收账款金额大，回款周期长；而 AM 市场中，汽车零部件企业客户主要为专业修理厂、改装厂、连锁店、零售店等，与整车制造商的关联性较小，供应的产品通常

具有多品种、小批次、个性化等特点，因此在 AM 市场中，相对于 OEM 市场，汽车零部件企业供应商具有较强的话语权，其应收账款金额小，回款周期短。

由于迪生力产品主要销往美国的 AM 市场，在美国市场拥有自己的销售渠道，产品直接销售给批发商、专业零售店、改装厂、连锁店等机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 30 天左右，远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在扣除迪生力应收账款周转率后，2017 年和 2016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平均值分别为 66.14 天和 64.57 天。

跃岭股份主要服务国外的 AM 市场，应收账款金额小，回款周期短；与立中股份主要针对国内外 OEM 市场存在巨大差异，因此，立中股份应收账款回款周期长于跃岭股份。

立中股份与万丰奥威的汽车铝合金轮毂均主要服务国内外 OEM 市场，但万丰奥威除了汽车铝合金轮毂业务外，还有摩托车铝合金轮毂业务、环保达克罗涂覆以及轻量化镁合金业务等业务，而且汽车铝合金轮毂业务的客户结构也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业务结构和客户结构的显著差异导致立中股份应收账款回款周期长于万丰奥威。

综上所述，尽管立中股份应收账款回款周期长于行业平均水平，但符合立中股份的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惯例。

（三）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 了解立中股份销售与收款循环涉及的内部控制，对关键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
2. 取得客户销售合同、结算单、提货单，结合立中股份收入确认政策，核查立中股份是否按照相关政策确认收入，核查报告期对客户的信用政策是否存在异常变化，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
3. 取得立中股份销售收入明细账、应收账款、预收账款明细账并将应收账款、预收账款借方发生额与营业收入进行分析比较。
4. 对客户销售额及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对于未回函客户的销售额和余额实施替代测试，并对期后收款情况进行检查。
5. 对主要销售客户进行实地走访，现场观察客户的办公场所及人员情况，访谈客户主要负责人或采购业务负责人，了解其下游客户分布情况，了解客户向立中股份采购产品的周转情况，了解是否存在超越正常商业合作关系的关联关系等。

6. 对销售执行截止性测试，核查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会计师核查，立中股份近两年一期外部库存商品销售的收入确认依据充分，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销售回款账期符合行业惯例。

第7题、预案披露，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在立中股份上下游拥有较多产业。

- （1）请你公司说明立中股份近两年一期的关联交易情况，是否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 （2）请你公司说明立中股份与关联方是否存在共同或相关的供应商、客户，上述关联方与立中股份的供应商、客户在资金、业务上的往来情况，是否存在为立中股份分担成本、费用的情形；（若相关审计工作截至回函日仍未完成，则请说明原因并于草案披露前及时更新相关情况）
- （3）请你公司说明立中股份在业务、资产、技术、人员等方面是否与关联方完全独立，是否与关联方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回复：

一、立中股份近两年一期的关联交易情况，是否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方法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四通新材	材料	市场价格	2,285.87	1.19%	5,775.61	1.40%	4,449.33	1.43%

中间合金为使用电解铝生产铝合金车轮的必需材料之一，四通新材为中国最大的中间合金生产企业之一，中间合金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异，与四通新材交易可及时满足立中股份生产所需中间合金，因此，立中股份与四通新材的采购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和持续性。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立中股份采购四通新材的关联交易将在合并报表中予以抵销，减少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立中股份与四通新材的关联交易公允性分析如下：

采购内容	2018年1-5月				
	立中股份向四通新材采购情况			可比非关联方同类产品 平均市场单价（元/吨）	单价差异率
	数量（吨）	金额	单价（元/吨）		

晶粒细化	779.14	1,562.07	20,048.66	19,433.23	3.17%
金相变质	362.90	688.39	18,968.88	18,680.01	1.55%
其他	78.90	35.41	/	/	/

(续上表)

采购内容	2017 年度				
	立中股份向四通新材采购情况			可比非关联方同类产品 平均市场单价 (元/吨)	单价差 异率
	数量 (吨)	金额	单价 (元/吨)		
晶粒细化	1,955.13	3,982.92	20,371.69	19,858.50	2.58%
金相变质	865.08	1,659.03	19,177.76	18,753.16	2.26%
其他	254.85	133.65	/	/	/

(续上表)

采购内容	2016 年度				
	立中股份向四通新材采购情况			可比非关联方同类产品 平均市场单价 (元/吨)	单价差 异率
	数量 (吨)	金额	单价 (元/吨)		
晶粒细化	1,636.11	2,972.11	18,165.74	18,240.43	-0.41%
金相变质	798.95	1,323.77	16,568.74	17,214.53	-3.75%
其他	249.29	153.45	/	/	/

立中股份向四通新材采购中间合金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价格差异幅度较小，价格差异均在合理范围内，价格差异原因主要受采购时点、产品品质、运输距离等因素的影响所致。立中股份与四通新材的关联采购均按照同期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公允合理。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18年1-5月 租 赁费	2017年度 租赁费	2016年度 租 赁费
秦皇岛美铝	房产、土地	47.66	114.39	110.83
河北合金	房产、土地	48.60	116.72	106.44
山内煤炭	房产	-	-	42.86
四通新材	房产	21.43	51.43	-

出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18年1-5月 租 赁费	2017年度 租赁费	2016年度 租 赁费
合计		117.69	282.54	260.13

(1) 与秦皇岛美铝的关联租赁交易

秦皇岛车轮向秦皇岛美铝租赁房产、土地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房产、土地面积分别为 9,201.86 平方米和 20,920.86 平方米。租赁单价（含税）分别为：

单位：元/平米/天

类型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土地	0.10	0.10	0.10/0.08
房产	0.15	0.15	0.15/0.13

根据秦皇岛正扬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秦皇岛正扬评报字（2013）第 13021 号《秦皇岛开发区美铝合金有限公司核实年租金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上述租赁土地和房产的评估价格分别为 0.08 元/平方米/天和 0.13 元/平方米/天，2016 年 6 月以前上述土地和房产租赁价格按评估值确定。2016 年 7 月参考周边市场价格情况，双方将土地和房产租赁价格分别调整为 0.10 元/平米/天和 0.15 元/平方米/天，关联租赁价格定价公允合理。

(2) 与河北合金的关联租赁交易

保定车轮向河北合金租赁的房产、土地主要用于办公和生产经营，租赁价格公允性分析如下：

出租方名称	类型	面积 (m ²)	单位租金 (元/天/平方米, 含税)	参考市场价格
河北合金	房产	2,775.00	0.80	位于保定车轮附近的未来像素写字楼 1, 面积 200.00 平方米, 0.80 元/天/平方米; 位于保定车轮附近的未来像素写字楼 2, 面积 330.00 平米, 7,920.00 元/月, 约 0.80 元/天/平方米
	土地	28,385.33	0.04	保定南市区京港澳高速上下道土地 3,000.00 平方米, 附有 10 间房屋, 3,500.00 元/月, 约为 0.04 元/天/平方米
合计				

经对比分析，保定车轮从河北合金承租房产与土地的价格与同地区、同类别的市场租赁价格一致，关联租赁价格公允。

(3) 与四通新材、山内煤炭的关联租赁交易

立中股份向四通新材/山内煤炭租赁房产用于研发，租赁价格公允性分析具体如下：

出租方名称	类型	面积 (m ²)	单位租金 (元/天/平方米)
四通新材/山内煤炭	房产	2,934.00	0.51

立中股份租用四通新材/山内煤炭的房产,地处保定清苑区望亭乡东安村,相对偏远,根据保定市房产租赁市场价格并考虑位置和房产状况后协商确定租赁价格,关联租赁价格公允。

4. 关联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臧娜、臧永奕	5,000.00	2015年8月10日	2020年2月29日	否
臧永建、臧洁爱欣	7,000.00	2015年5月12日	2020年2月29日	否
臧永建、臧立根、臧永兴	13,000.00	2015年7月27日	2018年7月26日	否
天津企管	11,000.00	2017年5月24日	2020年5月23日	否
天津企管	3,000.00	2017年5月12日	2027年5月12日	否
臧立根、臧永兴	55,000.00	2018年3月21日	2019年3月20日	否

以上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均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上述关联担保有助于立中股份取得银行贷款资金,关联方为立中股份担保不收取费用,亦无其他附加条件。

5. 银行存款及利息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8年1-5月 /2018.5.31	2017年度 /2017.12.31	2016年度 /2016.12.31	备注
保定银行	利息收入	0.00	0.34	1.00	
保定银行	银行存款	15.97	0.48	7.84	

保定车轮取得的利息收入系在保定银行存款账户按市场利率收到的存款利息,利率公允合理。

6. 立中股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5.78	435.28	279.51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 采购设备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	定价方法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	-------	------	-----------	--------	--------

	容				
保定安保能	设备	市场价格	-	-	690.72

铝合金熔炼炉为立中股份生产铝合金车轮所需设备之一，保定安保能具有上述设备生产及安装的专业资质，因此立中股份存在向保定安保能采购设备的关联交易。除因2015年新泰车轮尚未执行完毕的铝合金熔炼炉采购合同延续到2016年外，立中股份不再与保定安保能发生关联采购。

立中股份与保定安保能之间的设备采购关联交易为偶发性交易，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考虑配套差别、技术指标、运输距离等因素的影响，立中股份向关联方的采购设备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情况

核算主体	关联方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立中有限	天津企管	-	-	-	-	7,046.00	7,046.00

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具体情况如下：

拆入方	拆出方	借款金额	借款日	还款金额	还款日	占用时间(天)
立中有限	天津企管	7,046.00	2016-02-04	5,346.00	2016-04-26	82
				1,700.00	2016-05-13	99

立中有限为天津企管的子公司，立中有限向天津企管拆入资金，未约定资金利息。上述资金拆借为母公司提供给子公司的临时营运资金周转借款，资金拆借时间很短，已按时全额归还。天津企管和立中股份均为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上述资金拆借在天津企管合并报表层次已全部抵销。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情况

核算主体	关联方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借出金额	收回金额	借出金额	收回金额	借出金额	收回金额
立中有限	天津企管	-	-	-	-	150.00	150.00

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具体情况如下：

拆入方	拆出方	借款金额	借款日	还款金额	还款日	占用时间(天)
天津企管	立中有限	100.00	2016-01-11	100.00	2016-04-27	107
		50.00	2016-01-22	50.00		96

立中有限为天津企管的子公司，立中有限向天津企管临时拆出小额资金，未约定资金利息。上述资金拆出时间很短，立中有限已按约定时间全额收回。天津企管和立中股份均为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上述资金拆借在天津企管合并报表层次已全部抵销。

3. 关联方股权转让情况

(1) 保定车轮受让新泰车轮 0.0082% 股权

2016 年 1 月 28 日，立中股份实际控制人之一臧立中将其持有新泰车轮 0.0082% 股权（1 万股股份）无偿转让给保定车轮，该部分股权对应新泰车轮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份额为 1.22 万元，因所转让股权价值很低，臧立中以零对价转让给保定车轮。

(2) 立中股份受让天津锻造 30% 股权

2017 年 5 月 10 日，天津锻造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秦皇岛新轻将其持有的天津锻造 30% 股权转让给立中股份，由于秦皇岛新轻认缴出资额 2,400 万元尚未实际缴纳，因此立中股份无需向秦皇岛新轻支付任何款项，转让定价公允合理。

4. 自关联方受让商标

2016 年 11 月 30 日，新加坡立中与保定车轮签署《注册商标转让协议》，新加坡立中将其持有的“TGRACING+图形”商标（注册地为俄罗斯，注册号为 335979，国际分类为第 6 类和第 12 类）转让给保定车轮，转让价格为零元。

(三) 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 询问管理层及治理层，实地走访、调查关联交易发生的交易目的、实质和变化情况。

2. 了解关联企业的主营业务情况，分析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变化情况，核查立中股份关联交易是合理并持续的。

3. 取得与关联方之间的合同、采购量、采购金额，核查定价原则，检查合同是否经授权审批，账务处理是否正确；获取关联方账簿、会计凭证等资料，检查其账务处理是否与立中股份的账务处理存在重大差异；查看关联方与第三方签订的合同，核查合同约定与实际执行情况是否存在差异。

4. 检查立中股份的信用政策、采购付款流程、销售收款流程，对比立中股份关联方及非关联方的信用政策，采购付款环节、销售收款环节是否存在差别化管理，并对关联方经营性往来余额构成进行账期分析核查，核查信用政策是否一致。

5. 了解关联方法人的主营业务，检查各关联企业提供的财务资料，核查报告期内非关联方客户和供应商与关联方是否存在业务往来及其内容、性质，是否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6. 向关联方函证关联交易金额。

(四) 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会计师核查，立中股份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二、立中股份与关联方是否存在共同或相关的供应商、客户，上述关联方与立中股份的供应商、客户在资金、业务上的往来情况，是否存在为立中股份分担成本、费用的情形；（若相关审计工作截止回函日尚未完成，则请说明原因并与草案披露前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一) 关联方与立中股份个别客户存在销售或采购业务，不存在资金往来

1、立中股份与关联法人主要客户的重叠情况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重叠客户家数	1	1
立中股份向重叠客户销售金额	29,779.34	79,471.04
立中股份向重叠客户销售占比	12.73%	19.71%
重叠客户名称	长城汽车	长城汽车
与重叠客户存在销售交易的关联法人名称	保定隆达、顺平隆达	保定隆达、顺平隆达

2017年1-6月、2016年度立中股份前30名客户（销售占比97%）与关联法人主要客户重叠的仅有1家：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顺平隆达、保定隆达主要向长城汽车销售及加工铸造铝合金，2017年1-6月、2016年度顺平隆达、保定隆达向长城汽车的销售金额分别为21,822.07万元、46,933.13万元。关联方的销售业务与立中股份无关且产品不同，关联方向长城汽车销售及加工的铸造铝合金的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601633.SH、2333.HK, 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

注册资本 91.27 亿元，成立于 2001 年 6 月 12 日，实际控制人为魏建军，注册地址为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66 号，主要从事汽车制造及销售业务，2017 年末资产总计为 1,105 亿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11 亿元，具备发动机、变速器等核心零部件的自主配套能力。铝合金车轮为汽车的主要零部件，保定车轮在通过长城汽车的供应商审核后，于 2003 年正式开始为长城汽车配套供应铝合金车轮。顺平隆达成立于 2010 年 9 月，原为长城汽车的子公司，为长城汽车配套供应铸造铝合金，2013 年 1 月河北合金受让了长城汽车持有的顺平隆达 100% 的股权，顺平隆达继续为长城汽车配套供应铸造铝合金。后因长城汽车扩产对铸造铝合金需求量增加，保定隆达 2016 年开始为长城汽车供应铸造铝合金。因此，顺平隆达、保定隆达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开始销售交易时间远晚于立中股份的开始供货时间。从立中股份与关联方向长城汽车销售业务背景可以看出，立中股份与关联方对长城汽车的销售渠道完全独立。

立中股份及关联方与长城汽车的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关联方不存在通过上述客户的交易向立中股份进行利益输送或损害其利益的情形，上述个别客户重叠情形对立中股份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2、关联方向立中股份客户采购交易情况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关联法人与其有采购交易的立中股份客户家数	1	1
关联法人与其有采购交易的立中股份客户名称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与立中股份客户有采购交易的关联法人名称	顺平隆达	顺平隆达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关联方与立中股份前 30 名客户（销售占比 97%）中仅有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采购交易。立中股份关联方顺平隆达成立于 2010 年 9 月，原为长城汽车的子公司，为长城汽车配套供应铸造铝合金，同时向长城汽车租赁房屋并采购电、天然气等。2013 年 1 月河北合金受让了长城汽车持有的顺平隆达 100% 的股权，顺平隆达继续为长城汽车配套供应铸造铝合金，并继续维持向长城汽车的上述采购内容。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顺平隆达向长城汽车采购电、天然气及租赁房屋等金额分别为 640.33 万元、1,226.49 万元。

顺平隆达向长城汽车采购电、天然气的价格执行发改委批准的价格，房屋租赁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3、关联方与立中股份的客户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关联方不存在为立中股份分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二) 关联方与立中股份个别供应商存在采购或销售业务，不存在资金往来

1、立中股份与关联法人主要供应商的重叠情况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重叠供应商家数	2	2
立中股份向重叠供应商采购金额	4,179.01	7,357.22
立中股份向重叠供应商采购占比	2.14%	2.42%
其中重叠原材料供应商	无	无
其中重叠电力、天然气供应商名称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保定供电分公司、天津泰华燃气有限公司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保定供电分公司、天津泰华燃气有限公司
与重叠电力、天然气供应商存在采购交易的关联法人名称	四通新材、天津合金	四通新材、天津合金

2017年1-6月、2016年度立中股份前30名非关联原材料供应商与关联法人的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不存在重叠情形。

由于电力和天然气供应在同一地区由国有企业垄断经营，造成保定车轮与四通新材的电力供应商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保定供电分公司重叠，立中股份与天津合金的天然气供应商天津泰华燃气有限公司重叠。电力和天然气的价格由发改委批准后执行。

立中股份及关联方与上述重叠供应商的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关联方不存在通过上述重叠供应商的交易向立中股份进行利益输送或损害其利益的情形。2017年1-6月、2016年度立中股份与关联方的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不存在重叠情形，上述电力和天然气供应商重叠情形对立中股份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2、关联方向立中股份供应商销售交易情况

2017年1-6月、2016年度关联法人与其有销售业务交易的立中股份前30名非关联供应商（采购占比约80%）仅2家：Dubai Aluminium Company Limited、佛山市南海奔达模具有限公司。四通新材主要向Dubai Aluminium Company Limited销售中间合金，广州合金向佛山市南海奔达模具有限公司销售铸造铝合金。本次交易完成后，立中股份将成为四通新材子公司，香港四通和新泰车轮分别与Dubai Aluminium Company Limited销售中间合金业务和采购原材料业务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立中股份及关联方与上述2家供应商的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关联方不存在通过对上述供应商的销售交易向立中股份进行利益输送或损害其利益的情形。

3、关联方与立中股份的供应商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关联方不存在为立中股份分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三) 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 获取关联方客户及供应商清单，询问管理层，并与取得的关联方客户及供应商清单核对，确定共同客户及供应商。

2. 查阅关联法人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查看关联法人的财务记录，核查关联方客户及供应商清单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

3. 检查共同客户及共同供应商的合同、发货单、入库单、发票、运输单据等业务资料，核查交易是否与账面记录一致，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4. 检查关联方与共同客户、共同供应商的合同、关联方与立中股份的合同，关注定价依据、付款条件、信用期等，核查其交易是否公允。

5. 查看关联法人的交易痕迹与记录，核查关联方是否与共同客户或供应商存在资金往来。

6. 取得关联法人的银行流水，并与银行账款明细账核对，核查是否存在未入账的资金往来或业务往来。

7. 取得关联法人出具的调查函回复，关联法人对其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共同客户或供应商的情形，关联法人与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是否存在业务交易或资金往来以及具体情况进行核实。

8. 取得关联自然人出具的调查函回复，关联自然人确认与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不存在业务交易或资金往来，不存在向发行人进行利益输送或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四) 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会计师核查，2017年1-6月、2016年度立中股份及关联法人与重叠客户或供应商的相关交易真实，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关联法人不存在通过与立中股份客户或供应商的交易向立中股份进行利益输送或损害其利益的情形；关联方与立中股份的客户和供应商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关联方不存在为立中股份分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由于立中股份审计工作和关联方调查工作截至回函日尚未完成，因此 2018 年 1-5 月、2017 年 7-12 月立中股份与关联方的共同或相关的客户、供应商情况，以及在资金、业务上的往来情况，将在四通新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披露具体情况。

三、立中股份在业务、资产、技术、人员等方面是否与关联方完全独立，是否与关联方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一）立中股份在业务、资产、技术、人员等方面与关联方完全独立

1、立中股份在业务方面与关联方完全独立

立中股份独立从事汽车铝合金车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立中股份的主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立中股份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的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立中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立中股份在资产方面与关联方完全独立

立中股份与关联方不存在共用资产、互相占用资产情况，立中股份在资产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夫妻双方的近亲属的对外投资或任职企业。

立中股份拥有或使用的相关资产权属清晰，所有股东的出资已全部足额到位；立中股份具备独立完整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

3、立中股份在技术方面与关联方完全独立

立中股份有铝合金车轮生产制造相关的已授权专利 424 项，包括发明专利 28 项、实用新型 335 项和外观设计 61 项。立中股份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承担省级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省级国际科技合作计划、省级科技支撑计划等科研项目，并参与《乘用车铝合金车轮铸件》GB/T31203-2014、《汽车车轮静不平衡量要求及检测方法》QC/T242-2014 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起草。经过长期的生产实践和研发，立中股份积累了一大批在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的核心技术工艺，立中股份拥有国内领先的科技成果 120 余项。立中股份技术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夫妻双方的近亲属对外投资、任职的企业等关联方。

4、立中股份在人员方面与关联方完全独立

立中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夫妻双方的近亲属的对外投资或任职企业等关联方与立中股份不存在行政管理人员、采购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财务人员、技术人员等人员在内的人员混同或兼职情况，立中股份在人员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夫妻双方的近亲属的对外投资或任职企业。

立中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聘和任职；立中股份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立中股份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立中股份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立中股份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各类专业人员，立中股份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体系。立中股份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健全，立中股份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二）立中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立中股份的主营业务为专业从事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车轮。立中股份的控股股东为天津企管，天津企管的主营业务为企业投资，无产品生产和销售业务。立中股份实际控制人为臧氏家族，臧氏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研发、生产与销售铝合金车轮的业务，立中股份与天津企管、臧氏家族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臧氏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以及与立中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的原因分析如下：

序号	主营业务	关联方	备注
1	中间合金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四通科技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海湾进口有限公司（Marina Imports Limited）、熔体处理技术公司（MQP Limited）	创业板上市公司
2	铸造铝合金、再生铸造铝合金、冶金设备制造和销售等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秦皇岛开发区美铝合金有限公司、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保定隆达铝业有限公司、隆达铝业（顺平）有限公司、长春隆达铝业有限公司、隆达铝业（烟台）有限公司、广东隆达铝业有限公司、保定安保能冶金设备有限公司、河北立中新星增材科技有限公司、秦皇岛市美铝合金新材料与测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北立中清新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河北国嘉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序号	主营业务	关联方	备注
3	脱硝催化剂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天河鸿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天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天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属于“N7722大气污染治理行业”，主要用于燃煤锅炉进行尾气脱硝处理。
4	房地产开发	保定市新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小额贷款	保定市清苑区众和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6	煤炭批发	河北山内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7	学前教育	保定市莲池区蒙养幼儿园（原名：保定市北市区蒙养幼儿园）	
8	国际贸易	天津三和兴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及一期无实际业务
9	投资管理	天津四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无具体生产销售业务
10	企业投资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臧氏兄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Etals Investment Group Corp（义艾吉BVI）	
11	受托对非证券类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	保定市众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	太阳能电池板、燃气灶具，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销售。	保定市冀华新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3	货物运输	保定市山内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立中投资、伯克利、新加坡立中、慧景公司均为控股型持股平台公司，无实际业务，与立中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且目前正在办理注销中。

综上，立中股份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众多主体各自从事的具体业务主要包括铝合金车轮、中间合金、铸造铝合金及冶金设备制造、脱硝催化剂、房地产开发、小额贷款、煤炭批发贸易、学前教育等，上述各业务板块分属于不同的行业，产品之间不具有可替代性、无竞争关系，产品适用不同的国家标准，主要生产设备明显不同、生产流程不同、产品用途和功能不同、销售渠道不同、主要原材料及采购渠道不同、核心技术存在根本区别，各业务板块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 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 获取立中股份部门设置，检查采购部门、生产部门、销售部门是否与关联方分开，检查立中股份与关联方的采购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是否相互独立，有无兼职现象，是否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

2. 获取立中股份及其关联方工商注册资料、财务审计报告、银行账户明细及银行对账单、客户供应商明细表，实地走访了关联方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并访谈了相关负责人。

3. 获取产权证书、土地使用证书、商标注册证明、专利证书等，检查其所有权；获取租赁协议，并对其进行检查。通过国家专利局网站对立中股份及关联方取得专利情况进行了检索。

4. 了解立中股份研发、生产、销售体系，了解立中股份所处行业技术特点及研发成果，了解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5. 获取立中股份及关联方员工名册、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任职情况，检查是否存在兼职情况，检查关联方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在立中股份领取薪酬。

（一）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会计师核查，立中股份在资产、人员、业务与技术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立中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页无正文，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之盖章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 月 日